



十八部異執論

天友菩薩造

陳天竺三藏真諦 譯

渭

佛滅百年後弟子部執異損如來正教及衆生利益於不了義經如言執故失起衆生厭怖今依理教說天友大菩薩觀苦發和誓勝智定悲心思擇如此義我見諸衆生隨種種見流故說真實義如佛言所顯若知佛正教聖諦為根本故應取實義猶如沙中金

如是所聞世尊滅後滿一百年辟如朗日隱類悉多山過百年後更十六年有一大國名波陀梨弗多羅王名阿輸柯王闍浮提有大白蓋覆一天下如是時中大衆破散大衆凡有四種一大國衆二水邊衆三多聞衆四大徒衆此四大衆共說外道所立五種因緣者如彼偈說

餘人染汗衣無明疑他度聖道言所顯是諸佛正教

思擇此五處分成兩部一大衆部二上座弟子部至第二百年中從大衆

部又出三部一一說部二出世說部三灰山住部於此第二百年中從大衆部又出一部名得多聞部於此第二百年中從大衆部又出一部名分別說部此第二百年滿有一外道名曰大天於大衆部中出家獨處山間宣說大衆部五種執異自分成兩部一支提山部二北山部如是大衆部四破五破合成七部一大衆部二一說部三出世說部四灰山住部五得多聞部六分別說部七支提山部北山部上座弟子住世若干年至第三百年中有小因緣分成兩部一說一切有部亦名說因部二雪山住部亦名上座弟子部於此第三百年中從說一切有部又出一部名可住子弟子部於此第三百年中從可住子弟子部又出四部一法上部二賢乘部三正量弟子部四密林住部於此第三百年中從說一切有部又出一部名正地部於此第三百年中從正地部又出一部名法護部此部自說勿伽羅是我大師於此第三百年中從

十八部異執論 第一張

一切有部又出一部名善哉部亦名飲光弟子部至第四百年中從說一切有部又出一部名說度部亦名說經部如是上座弟子部合成十一部一談一切有部二雪山住部三可住子弟子部四法上部五賢乘部六正量弟子部七密林住部八正地部九法護部十善哉部十一說度部此諸部是執義本執義有異我今當說是執義本者大眾部一說部出世說部灰山住部此四部是執義本此諸部說一切佛世尊出世无有如來一切法而是有漏如來所出語皆為轉法輪如來一音說一切法如來語無不如義如來色身無邊如來威德勢力無邊如來壽量無邊如來教化眾生今生樂信無厭足心如來常無睡眠如來答問無思惟如來所出語皆令眾生生愛樂心如來心恒在觀寂靜不動如來一心能通一切境界如來一剎那相應般若能解一切法如來盡智無生智恒平等隨心而行乃至无餘涅槃一切菩薩入胎中無有柯

十八部異執論 第四張

羅邏頰浮陀卑尸伽訶那捨佉波羅捨佉雞捨盧那摩佉等菩薩欲入胎時皆作白象相貌菩薩出胎皆從母右脇而生一切菩薩无貪欲想無瞋恚想無逼惱他想若菩薩有願欲生惡道以願力故即得往菩薩為教化成就眾生故入惡道不為煩惱業繫縛故受此生一心正對觀四聖諦一智通四聖諦及四聖諦相五識中有淨淨色无色界亦有六識聚五根即是肉團眼不見色乃至身不覺觸若心在定亦得有語折伏心恒有相惱心恒有是故凡夫有上下已成就法無處所須數多阿半反方是那心及心法知有自性有阿羅漢多他以不淨染汙其衣阿羅漢多有無知有疑惑有他度聖道亦為言所顯說苦亦是道說苦亦是因般若相應滅苦受亦是食第八亦久住乃至性法退須數多阿半那退法阿羅漢多不退法世間无正見世間无信根无無記法若人入正定一切結滅須數多阿半那能作一切惡唯不作五逆一切諸經无不

十八部異執論 第五張

了義無為法有九種一思擇滅二非思擇滅三虛空四空處五識處六無所有處七非想非非想處八十二因緣生分九八聖道分心者自性清淨客塵所汙一隨眠煩惱二倒起煩惱隨眠煩惱非心非心法無所緣隨眠煩惱異倒起煩惱異隨眠煩惱與心相離倒起煩惱與心相應過去未來是無現在是有法入非所知非所知中陰是无須數多阿半那得定此四部是執義本執義異者大眾部執義異餘三部四聖諦悉真實有知如對可讚行有苦是自所作有苦是他所作有苦是兩所作有苦非兩所作有苦依因緣生有不依因緣生一時中有多心和合道與煩惱並起業與果並起種子即是芽六根四大轉異心心法不轉異心遍滿身心增長應知有如是諸義諸部信樂不同各有執所是名執義異多聞部是執義本如來五鳴應說出世五鳴者謂無常苦空無我寂靜涅槃此五鳴是正出世道如來餘鳴是世間道有阿羅漢多他以不淨染汙其衣

阿羅漢多有無知有疑惑有他度聖道亦為言所顯餘所執與說一切有部所執相似分別說部是執義本苦非是陰一切入不成就一切有為法相待假故立名苦苦無人功力无非時節死一切所得先業造增長因果能生業一切諸苦從業生聖道由福德得聖道非脩得餘所執與大眾部所執相似支提山部北山部此二部是執義本菩薩不脫惡道藪斗陵中恭敬事得執少有阿羅漢多他以不淨染汗其衣阿羅漢多有無知有疑惑有他度聖道亦為言所顯餘所執與大眾部所執相似說一切有部是執義本一切有如有如是兩法攝一切過去現在未來是有一依正說二依二法三依有境界四依有果法入有三所識所知所通生老住無常是行與心不相應行陰所攝有為種類三無為種類三有為相三無為相三四諦中三諦有為一諦無為四諦次第觀若人欲入正定必緣空解脫門無作願解脫門得入正定若觀欲界相應諸行得入正定若人已入正定在十五心中名須臾多阿半半那向若至第十六心名須臾多阿半

那世第一法一剎那心三方便有退義世第一法無退義須臾多阿半那无退義阿羅漢多有退義一切阿羅漢多不盡得無生智凡夫亦能捨欲及瞋外道得五通天亦有失嵐摩於七定有覺分餘定則無一切諸定无不是四念處所攝若不依定得入正定亦得阿羅漢多依色界無色界心得阿羅漢多不得入正定欲界中得入正定亦得阿羅漢多鬱多羅鳩婁無離欲聖人不生彼處聖人亦不生无想天不必定次第得聖道四果若人已入正定依世道得至婆凡里陀如寐反阿那伽寐反四念處說一切法隨眠煩惱是心法不與心相應一切隨眠煩惱可立倒起名一切倒起煩惱可立倒起名不可立隨眠名十二緣生是有為十二緣生分亦有隨阿羅漢多行阿羅漢多亦有福德增長欲色界中有中陰五識現起時得生欲不得離欲五識執別相無分別有心及助心法心及助心法定有境界自性與自性不相應心與心不相應世間有正見世

間信根有無記法阿羅漢多无有學法一切阿羅漢多皆得定一切阿羅漢多不皆證定阿羅漢多有宿業猶得報一切凡夫亦有在善心死若人正定必不死如來與弟子或滅無異如來慈悲不取眾生作境界若人執眾生相解脫意不得成就一切菩薩定是凡夫具九結若菩薩已入定者未度凡夫地是所取相續假名眾生一切行剎尼柯無有法從此世至後世假名說弗伽羅度人正活時行聚滅無餘諸陰无變異有出世定有諸覺是无漏有善是九因若人正在定則無語八聖道是名法輪世尊一切語不皆是轉法輪一音不具說一切法一切說不皆如義一切經不盡是了義有經不了義說一切有部是執此義本更有執異則无窮雪山部是執義本菩薩是凡夫无有貪受生不為胎等所累外道無五通天無夫嵐摩有阿羅漢多他以不淨染汗其衣阿羅漢多有無知有疑惑有他度聖道亦為言所顯餘所執與說一切有

大部經論 第九卷 習字

部所執相似可住子部是執義本非  
 即五陰是人非異五陰是人攝陰界  
 入故立人等假名有三種假一攝一  
 切假二攝一分假三攝減度假一切  
 有為法剎那滅離色無有一法從此  
 世至後世可說人有移外道有立五  
 通若人正生五識無欲無離欲界相  
 應諸結修道所破若人能斷則得離  
 欲界見道所破則不如忍名相世第  
 一法此四位名正定若已入正定在  
 十二心中是名須數多阿半那一切  
 衆生有二種失一意失二事失生死  
 有二種因取上一煩惱二業二種法  
 是解脫取上因謂毗鉢舍那奢摩他  
 若不依自體增上緣漸著正法則不  
 屬此人煩惱根本有二種恒隨一切  
 衆生行謂無明有愛有七種清淨處  
 佛智於戒等不相應諸境以依止所  
 了緣能通達一切法若以滅攝之凡  
 有六種色無色界无入正定菩薩於  
 中恒生若已生盡智無生智得名為  
 如來說有三義一顯生死過失二顯  
 解脫功德三无所顯可住子部是執

大部經論 十卷 習字

此義本從本因一偈故此部分成四  
 部謂法上部賢乘部正量弟子部蜜  
 林住部偈言  
 已得解脫更退墮 隨由貪著而復還  
 已至安處遊可愛 隨樂行故至樂所  
 正地部是執義本過去未來是无現  
 在及無為是有四聖諦一時觀若見  
 苦諦即見一切諦見已曾見諸諦隨  
 眠煩惱非心非助心法无有境界隨  
 眠煩惱異倒起煩惱異隨眠煩惱與  
 心不相應倒起煩惱與心相應凡夫  
 不捨欲界欲及瞋外道無五通天无  
 夫嵐摩無中陰阿羅漢多福德无增  
 長五識聚有染離六識聚與覺觀相  
 應有時頭衆生世間無正見世間无  
 信根無出世定覺无有漏有因無善  
 須數多阿半那有退法阿羅漢多无  
 退法道分是四念處所攝無為法有  
 九種一思澤滅二非思擇滅三虛空  
 四無我五善如六惡如七無記如八  
 道如九緣生如受生是始死墮為終  
 四大五根心及助心法皆有變異大  
 衆中有佛若施大衆得報則大若別

大部經論 十一卷 習字

施佛功德則不及一切佛及一切聲  
 聞同一道同一解脫一切行剎尼柯  
 無有一法從此世度後世正地部是  
 執此義本此部復執異義過去未來  
 有有中陰法入有二種所知及所識  
 作意是正業無身口二業覺觀是相  
 應法大地則劫住依藪斗波恭敬事  
 無有報一切隨眠煩惱恒在現世陰  
 界入三法恒在現世離法偈言  
 五法是決定 諸苦徒之生 無明心貪愛  
 五見及諸業  
 諸部儀本皆同為執有異故成別部  
 法護部是執義本僧中有佛世尊依  
 藪斗波起恭敬有勝執恭敬大衆則  
 不及佛道異聲聞道異外道無五通  
 阿羅漢多身無漏餘所執與大衆部  
 所執相似善歲部是執義本法已是  
 所滅已是所離則无未滅未離則有  
 若業果已熟則無未熟則有有為法  
 不以過去法為因以現在及未來法為  
 因一切諸行剎尼柯有覺法有果報餘  
 所執與法護部所執相似說度部是  
 執義本陰從前世至後世若離聖道諸

陰不滅陰有本未凡夫位中有聖法有真實人餘所執與說一切有部所執相似

部執異論 舊所出經論中亦有十八部名但音多訛異不復如本今謹別存天竺本名仍以論初大眾等名次第相對翻之翻殊難具如義疏中釋也

初分成兩部 天竺呼部 一摩訶僧耆柯部 記義 毗梨與部次從摩訶僧耆柯部又出三部一荷 天竺呼部 與婆訶梨柯部二慮俱多羅婆娑拖部三高俱梨柯部亦言高俱脰 張持 柯部次從摩訶僧耆柯部

又出一部名婆乳輸底 張履 柯部次從摩訶僧耆柯部 又出一部名波羅若 然闍 底 張履 婆娑

部次有外道名摩訶提婆於摩訶僧耆柯部中出家自分成兩部一支底 張履 與世羅 官我 部二鬱多羅 官我 部

他毗梨部 又分成兩部一薩婆阿私底 張梨 婆他部亦名醯兜婆拖醯摩跋多部亦

名他毗梨與部次從薩婆阿私底婆拖部 又出一部名跋私弗底 張梨 梨與部次從跋私弗底梨與部

又出四部一達謨多梨與部二跋他與尼與部三眉底 張梨 與部四山拖加梨柯部次從薩婆阿私底婆娑拖部

又出一部名弥 母 嬉捨婆柯部次從弥嬉捨婆柯部 又出一部名達摩及多部次從薩阿私底婆娑拖部

又出一部名蘇跋梨沙柯部亦名柯尸悲 方梨 與部次從薩婆阿私底婆娑拖部

又出一部名僧千蘭底 張履 婆娑拖部亦名脩舟蘭多婆娑拖部

十八部異執論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一 一五頁中一行經名，資、碩、普、南作「部異執論」；經、清作「部執異論」；麗作「部執異論一卷」。

一 一五頁中二行造者，麗作「天友大菩薩造」。

一 一五頁中三行譯者，資、碩、普、南、經、清作「陳三藏真諦譯」。

一 一五頁中六行第六字「今」，碩、普、南、經、清作「令」。

一 一五頁中七行第四字「弘」，碩、南作「引」。

一 一五頁中八行「真實義」，碩作「真實義」。

一 一五頁中一〇行「實義」，麗作「真實」。

一 一五頁中一一行「世尊」，諸本（不含石），下同作「佛世尊」。

一 一五頁中一二行「十六」，碩、普、

〔南、經、清〕作「六十」。

一一五頁中一五行「破散」，諸本作「破散破散」。

一一五頁中一六行「水邊衆」，諸本作「外邊衆」。

一一五頁中一七行「大徒衆此四大衆」，諸本作「大德衆此四大衆」。

一一五頁中一八行「五種因緣者」，諸本作「五種因緣五因緣者」。

一一五頁下四行至五行「又出一部名分別說部」，〔經〕作「又出一部名分別名分別說部」。

一一五頁下一二行「弟子」，諸本作「弟子部」。

一一五頁下二一行「正地部」，〔清〕作「正坐部」。

一一五頁下末行「三百年」，〔清〕作「五百年」。

一一六頁上一行「一切有部」，諸本作「說一切有部」。

一一六頁上二行第六字「至」，〔清〕

作「坐」。

一一六頁上一三行首字「切」，諸本無。

一一六頁上一四行第七字「說」，諸本作「能說」。

一一六頁上一六行第三字「邊」，諸本作「減」。

一一六頁中二行「那摩法」，諸本作「摩那法」。

一一六頁中六行第九字「往」，諸本作「往生」。

一一六頁中一二行「相惱心」，諸本作「相壞心」。

一一六頁中一五行首字「有」，〔資、磧、普、南、經、清〕無。

一一六頁中一八行第一〇字「苦」，諸本作「苦苦」。

一一六頁下一九行「執所」，諸本作「所執」。

一一七頁上九行「藪斗波」，〔資、磧、普、南、經、清〕作「斗藪波」。

一一七頁上一〇行第三字「執」，

〔資、磧、普、南、經、清〕作「報」。次頁

下一四行第九字同。

一一七頁上一六行「所通」，〔資、磧、普、南、經、清〕作「所通達」。

一一七頁上一〇行第一二字「作」，諸本無。

一一七頁中五行第八字「失」，諸本作「夫」。

一一七頁中七行第七字「定」，〔資、磧、普、南、經、清〕作「禪定」。

一一七頁中一〇行第一三字「欲」，諸本作「欲人」。

一一七頁中一二行「定次第」，〔資、磧、普、南、經、清〕作「次第定」。

一一七頁中二〇行第二字「陰」，〔資、磧、普、南、經、清〕作「隨」。

一一七頁下一行「信根」，諸本作「有信根」。又「記法」，〔資、磧、普、南、經、清〕作「說法」。

一一七頁下五行「正定必不死」，諸本作「正在定必定不死」。又「或減無異」，諸本作「惑滅無異」。

一 一七頁下八行「入定」，諸本作「入正定」。

一 一七頁下九行第五字「地」，**資**、**碩**、**普**、**南**、**徑**、**清**作「是地」。

一 一七頁下一一行「假名」，諸本作「依世假名」。又「正活」，諸本作「正法」。

一 一七頁下一二行「世定」，**資**、**碩**、**普**、**南**、**徑**、**清**作「定定」。

一 一七頁下一三行首字「覺」，**資**、**碩**、**普**、**南**、**徑**、**清**作「學」。次頁下二行第一〇字同。又第八字「九」，諸本作「有」。

一 一七頁下一四行「無語八聖道」，**資**、**普**、**南**、**徑**、**清**作「無語言八分聖道」；**碩**作「無語言分分聖道」；**麗**作「無語八分聖道」。

一 一七頁下一六行第四字「說」，諸本作「語」。

一 一七頁下一九行第三字「本」，**資**、**碩**、**普**、**南**、**徑**、**清**作「本說」。

一 一七頁下二〇行第五字「表」，

**碩**、**南**作「裏」。

一 一八頁上五行「剎那滅」，諸本作「剎那剎那滅」。

一 一八頁上六行第一三字「立」，諸本無。

一 一八頁上七行及九行「欲界」，諸本作「欲欲界」。

一 一八頁上九行第九字「如」，諸本作「如是」。

一 一八頁上一〇行第五字「位」，**資**、**碩**、**普**、**南**、**徑**、**清**作「住」。又第九字「若」，諸本作「若人」。

一 一八頁上一一行「須數多阿半那」，諸本作「須數多阿半那向至第十三心名須數多阿半那」。

一 一八頁上一八行「依止」，**資**、**碩**、**普**、**南**、**徑**、**清**作「依正」。

一 一八頁上一九行第三字「能」，**資**、**碩**、**普**、**南**、**徑**、**清**作「悉能」。

一 一八頁上二一行末字「爲」，諸本作「爲佛」。

一 一八頁上二二行「如來說」，諸

本作「如來說經」。

一 一八頁中一五行「頭衆」，**資**、**碩**、**普**、**南**、**徑**、**清**作「顯聚」。

一 一八頁中一六行「无有漏」，諸本作「觀無無漏」。

一 一八頁中一九行第五字「澤」，諸本作「擇」。

一 一八頁中二一行第一二字「墮」，**資**、**碩**作「隨」。

一 一八頁下五行首字「有」，**資**、**碩**、**普**、**南**、**徑**、**清**作「是」。

一 一八頁下七行「藪斗波」，**資**、**碩**、**普**作「斗藪波」；**南**、**徑**、**清**作「斗藪波」。一四行同。

一 一八頁下八行第三字「報」，**資**、**碩**、**普**、**南**、**徑**、**清**作「執」。又「隨眠」，**碩**作「隨眠」。

一 一八頁下一四行「勝執」，諸本作「勝報」。

一 一八頁下二一行首字「因」，**資**、**碩**、**普**、**南**、**徑**、**清**作「用」。又第一〇字「覺」，諸本作「學」。

一一八頁下末行末字「諸」，南、徑、清作「本」。

一一九頁上四行「部執異論」，諸本無。

一一九頁上九行夾註左「尼柯與」，資、磧、普、南、徑作「尼相與」。

一一九頁上一〇行第三字「祁」，諸本作「他」。又夾註反切「記夷反」，徑、清無，以下例同。

一一九頁上一一行第九字「椅」，諸本作「猗柯毗」。

一一九頁上一七行「波羅若」，資、磧、普、南、徑、清作「彼羅若」。

一一九頁上二〇行「鬱多羅」，諸本作「鬱多羅世羅」。

一一九頁上二二行「他毗梨部」，資、磧、普、南、徑、清作「次從他毗梨與部」；麗作「他毗與部」。

一一九頁上末行第八字「拖」，諸本作「拖部二」。

一一九頁中六行第五字「三」，諸本作「三三」。

一一九頁中一〇行「薩阿」，諸本作「薩婆阿」。

一一九頁中一六行第四字「舟」，諸本作「丹」。

一一九頁中卷末經名，資、磧、普、麗作「部執異論一卷」；南、徑、清作「部執異論」。